桃園市大園區竹圍國民小學110學年度班級品格之星推薦表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10月 | 合作 之星 | |
| 行為準則 | | |
| 1.能瞭解團隊合作的意義。  2.能與同儕溝通、協調，並從中學習他人的優點。  3.能參與各類團體活動，並貢獻自己的專長。 | | |
| 一 年 孝 班 | |  |
| 學生：吳玧樂 | |
| 得獎者自介或感言 | |
| 我很高興榮獲本月的品格之星，謝謝老師及同學給我這個榮耀，我會繼續保持及努力向上。 | |
| 學生品格優良事蹟 | | |
| 玧樂是一位有樂於助人、守規合群的好學生，是老師、同學的好助手。在團體活動中，與同學相處融洽、與同儕合作愉快，更會主動幫助他人，是大家學習的好榜樣、好模範。 | | |
| 推薦人 | 一孝全體師生 | |